附件：

评分细则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标**  **项目** | **评标分值** | **评标方法描述** | **得分** |
| 1 | 项目实施  方案 | 85 |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由评委进行评议，提供的实施方案：  1.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人需求，服务内容有升华，创新内容最新颖，且创新内容最符合项目实施的具体要求，可行性最高，分析深入透彻，合理切实有效，适用本项目，无明显错误的得76-85分；  2.能满足采购人需求，创新内容较多，且创新内容基本符合项目实施的具体要求，可行性较高，适用本项目，无明显错误的得68-75分；  3.服务方案创新内容最少，创新内容与项目实施的具体要求有所偏离，可行性一般，基本适用本项目，有部分明显错误的得51-67分；  4.有大量明显错误或不适用本项目或未提供的50分以下。 |  |
| 2 | 宣传渠道 | 3 | 投标人具有户外广告、网站、App、微信公众号等为本项目服务的宣传渠道，每提供一项，得1分，本项最高得3分，未提供不得分。 |  |
| 3 | 项目经验 | 3 |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政府部门网站公示时间为准） ，承接过同类项目，每提供一个同类项目，得1分，本项最高得3分。注：须提供签订项目合同等佐证材料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（同一单位服务算一次得分） |  |
| 4 | 服务团队 | 3 | 投标人具有全职服务团队，人员30人及以上得3分，20人及以上得2分，10人及以上得1分，低于10人不得分。（须提供在投标截止之日前连续3个月，上述人员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，否则不得分。） |  |
| 5 | 投标人  荣誉 | 3 |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，获得政府部门颁发与本项目相关的荣誉证书或奖项：每提供一个荣誉证书或奖项证明得1分，本项累计最高得3分。  注：需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有效的网络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，不提供不得分。（同一单位证书算一次得分） |  |
| 6 | 企业及岗位审核机制 | 3 |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招聘会企业及岗位审核机制，确保提供真实有效的企业及岗位信息的。  1.审核机制最科学合理、有效的得3分；  2.审核机制一般，不够周全详细的得2分；  3.缺乏审核机制或未提供的，不得分。 |  |